

散聚宣教學之《首爾宣言》

2009年11月14日

我們這些宣教領袖、推動者、學者，培育者以及分散之民的工人於2009年11月11-14日聚集在韓國首爾參加洛桑分散之民諮商會議，乃2009年5月4-8日在菲律賓馬尼拉舉行之洛桑散聚宣教策略諮商會議之延伸及夥伴，撰寫了以下宣言：

共同宣認

1. 聖父、聖子及聖靈有主權將人口招聚或分散世上各處，是神的普世使命及救贖中心部分。
2. 教會作為基督的身體，是神在全球所作各樣工作的主要管道。我們尊重每一個人及每一個文化的獨特性、尊嚴及美善，也慶幸教會能更廣泛地與社會合作。
3. 「散聚宣教」在宣教學上已被視為合乎聖經及具策略性，其定義為：瞭解及參與神在非居於出生地人士的救贖使命的宣教學架構。

共同肯定

1. 我們的宣教焦點及事工與洛桑福音事工委員會所制定的《洛桑信約》及《馬尼拉宣言》中的使命及異象乃為一個整體，彼此協作。
2. 雖然我們來自不同界別，但對神使命的瞭解及實踐必須符合、結合和遵行聖經及神學的基礎。

我們呼籲

1. 神的全體子民在本地教會、教會運動、宣教機構、學會、職場上要動員、培訓、部署、支援、合作，使服侍分散之民的天國工人有更大的能力到分散之民工上收割。
2. 教會及宣教領袖要認定及回應這個因全球分散之民已具體呈現的普世福音遍傳機會。
3. 眾差會領袖及學者要為散聚宣教學的經費籌募及人材訓練優先訂定策略，並讓相關的訓練制度及課程有適當的發展空間。
4. 祈求莊稼的主差派前線工人進入禾場，並興起全球為這個史無前例的聖靈工作禱告，使全體教會把整全的福音帶到全世界。

洛桑福音事工2009散聚學者諮商會議
韓國首爾Torch 聖三一神學研究院
2009年11月11-14日